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三灣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52020 苗栗縣三灣鄉三灣村16鄰和平街68號

聯絡人：黃鼎鈞

電話：037-831001 分機1107

傳真：037-834942

電子郵件：j259j729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三鄉財福字第1130011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11603_公告、令.pdf、0011603_修正總說明.pdf、0011603_修正條文對照表.pdf、0011603_修正後全文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苗栗縣三灣鄉婦女生育補助自治條例」第三條及第七條條文公告、令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兼復苗栗縣三灣鄉民代表會113年12月2日三鄉代22會字第11300008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陳苗栗縣政府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（不含苗栗縣三灣鄉公所）、苗栗縣三灣鄉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苗栗縣政府、苗栗縣三灣鄉民代表會(均含附件)



社會課 收文:113/12/09



DB1130019526 有附件